

## 管理學院105學年度第1次院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6年1月11日（星期三）中午12時10分

貳、開會地點：管理學院3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林院長正章

紀錄：郭美祺

肆、出席人員：嵇允嬋副院長、李昇暉主任、黃宇翔委員、廖俊雄主任、胡大瀛委員、葉桂珍主任、蔡耀全委員、王澤世主任、黃華瑋委員、馬瀾嘉主任、溫敏杰委員、史習安所長、陳正忠所長、林麗娟所長

伍、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陸、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議案執行情形報告：確認。

柒、報告事項：

- 一、管院60周年院慶感恩紀念大會及餐會於105年12月16日舉辦，感謝全院教職同仁及學生會同學踴躍出席。
- 二、本校已修訂教師升等相關規定，預計106年8月1日起實施多元升等制度，管院將配合校方法規修正院升等辦法，提院教評會討論。
- 三、勞基法修正影響適用勞基法工作人員，請各系所提醒所屬教師了解修正後對計畫助理聘任之影響及因應方式，人事室將於1月16日下午2時辦理勞基法修正重點說明及專案工作人員聘案系統上線使用說明會（地點：格致堂），請各系所派人與會，了解修法重點及其影響。

捌、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修正本院「研究傑出及研究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條文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分別於103年6月3日102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104年5月5日103學年度第10次主管會議、104年12月9日104學年度第5次主管會議及105年1月13日104學年度第3次院務發展委員會議提案審議，惟未完成審議程序。
- 二、鑒於高等教育競爭激烈，鼓勵教師發表高品質國際期刊論文及提高發表篇數，爭取產學合作計畫，提升本院國際排名，已刻不容緩，105年9月7日管院特聘教授座談會亦建議重啟研究獎勵措施，以維持管院學術研究能量，故修正條文內容及名稱，再提會討論。
- 三、105年10月5日105學年度第2次主管會議決議：研究優良：優一級」是否納入QS Decision Sciences與Business, Management

and Accounting兩領域TOP 10%之SCI/SSCI期刊，提院發會議討論。

- 四、檢附本院「研究傑出及研究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名稱及條文修正對照表、修正條文草案、推薦表、管院期刊清冊及「研究傑出及研究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原條文（附件1，第1-22頁），請討論。

決議：

- 一、院務會議時，提供管院A+/A期刊之研究成果。
- 二、院務會議時，提供產學計畫納入範圍。
- 三、院務會議時，公布學院所主辦之各系所教師教學反應調查成績；亦提供教務處新版教學績效調查方式。
- 四、取消每年必須至少發表一點以上之期刊研究成果之規定。

提案二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修正本院「教學傑出及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條文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務處105年8月25日成大教字第105A200267號函辦理。
- 二、教務處廢止自104學年度起由校教學特優教師審議委員會遴選教學特優教師制度，回歸由院遴選教學特優教師機制，爰提出條文修正案，並提105年10月5日105學年度第2次主管會議、105年10月19日105學年度第3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通過。
- 三、檢附本院「教學傑出及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條文修正對照表、修正條文草案、推薦表、本院「教學傑出及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現行條文及本校「教學特優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附件2，第23-36頁），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院務會議審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統計系

案由：統計系擬自107學年度申請增設「資料科學研究所」案，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前經105年5月4日104學年度第10次主管會議、105年5月25日104學年度第4次院務發展委員會議、105年6月8日104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審議，經院務會議決議請統計系依委員意見修正後再提會審議。
- 二、統計系依委員意見修正並經105年9月22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提經106年1月4日第6次主管會議決議：提院務發展委員會審議。

三、檢附會議紀錄及增設計畫書(草案)如附件(附件3,第37-103頁),請審議。

決議:逕送院務會議審議,討論與決議詳述如附註說明。

#### 提案四

提案單位:企管系

案由:企管系擬自107學年度增設「行銷與事業管理所」案,請討論。

說明:

一、案經企管系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提經106年1月4日第6次主管會議決議:請企管系於計畫書明列師資分配與課程規劃,送院務發展委員會審議。

二、檢附計畫書、會議紀錄及相關附件(附件4,第104-151頁),請審議。

決議:逕送院務會議審議,討論與決議詳述如附註說明。

附註說明:提案三與提案四決議過程記錄如下:

林院長於14時離席參加校主管會報,由嵇允嬋副院長代理主席。

廖俊雄主任提議,提案三、提案四逕送院務會議審議,日後院發會議之議案如無法達成共識決議,應進行投票表決。林麗娟所長、馬瀾嘉主任附議。

決議:在場10位委員一致同意通過。(葉桂珍主任、蔡耀全委員、王澤世主任、胡大瀛委員有事先行離席,未參與表決)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時間:106年1月11日(星期三)下午14時27分。